

##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为提高存货成本核算与ERP信息管理系统适配性，进一步提升存货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，公司拟对存货计价方法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。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#### 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原因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加强成本核算的精细化管理，公司对ERP信息管理系统进行了升级，新的ERP信息管理系统于2024年1月1日正式实施上线。考虑到公司存货种类繁多、收发频繁、存货周转快等综合因素，为更客观、及时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公司对存货计价方法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为“先进先出法”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变更为“移动加权平均法”。

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### 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会计核算结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总资产、所有者权益、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。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不涉及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**三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**

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公司信息管理系统升级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并同意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**四、董事会相关意见**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能够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### **五、监事会相关意见**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了提高公司原材料成本核算与 ERP 信息管理系统适配性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、及时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有效地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7日